昌黎文鈔/卷0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七 ◄

昌黎文鈔
卷八

► 卷九

本作品收錄於：《唐宋八大家文鈔》

卷八・記、傳

新修滕王閣記

愈少時，則聞江南多臨觀之美，而滕王閣獨為第一，有瑰偉絕特之稱。及得三王所為序、賦、記等，壯其文辭，益欲往一觀而讀之，以忘吾憂，繫官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朝，願莫之遂。十四年，以言事斥守揭陽，便道取疾以至海上，又不得過南昌而觀所謂滕王閣者。其冬，以天子進大號，加恩區內，移刺袁州。袁於南昌為屬邑，私喜幸自語，以為當得躬詣大府，受約束於下執事，及其無事且還，倘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儻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倘」。得一至其處，竊寄目償所願焉。至州之七月，詔以中書舍人太原王公為御史中丞，觀察江南西道，洪、江、饒、虔、吉、信、撫、袁悉屬治所。八州之人，前所不便，及所願欲而不得者，公至之日，皆罷行之。大者驛聞，小者立變，春生秋殺，陽開陰閉，令修於庭戶。數日之間，而人自得於湖山千里之外。吾雖欲出意見，論利害，聽命於幕下，而吾州乃無一事可假而行者，又安得捨己所事以勤館人？則滕王閣又無因而至焉矣。其歲九月，人吏浹和，公與監軍使燕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此閣，文武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賓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賓士，皆與在席。酒半，合辭言曰：「此屋不修且壞，前公為從事此邦，適理新之，公所為文，實書在壁。今三十年，而公來為邦伯，適及期月，公又來燕於《昌黎文

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此，公烏得無情哉？」公應曰：「諾。」於是棟楹梁桷板檻之腐黑撓折者，蓋瓦級甎之破缺者，赤白之漫漶不鮮者，治之則已，無侈前人，無廢後觀。工既訖功，公以眾飲，而以書命愈曰：「子其為我記之。」愈既以未得造觀為歎，竊喜載名其上，詞列三王之次，有榮耀焉，乃不辭而承公命。其江山之好，登望之樂，雖老矣，如獲從公遊，尚能為公賦之。

藍田縣丞廳壁記

丞之職，所以貳令，於一邑無所不當問。其下主簿、尉，主簿、尉乃有分職。丞位高而偪，例以嫌不可否事。文書行，吏抱成案詣丞，卷其前，鉗以左手，右手摘紙尾，雁《昌黎文鈔》作「鴈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雁」。鷩行以進，平立睨丞曰：「當署」。丞涉筆占位署惟謹，目吏，問可不可，吏曰「得」，則退，不敢略省，漫不知何事。官雖尊，力勢反出主簿、尉下。諺數慢，必曰「丞」，至以相訾謷。丞之設，豈端使然哉！

博陵崔斯立種學績文，以蓄其有，浤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泓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浤」。涵演迤，日大以肆。貞元初，挾其能，戰藝於京師，再進再屈於（闕一字）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於」，《全唐文》作（闕一字）。人。元和初，以前大理評事言得失黜官，再轉而為丞茲邑。始至，喟曰：「官無卑，顧材不足塞職。」既噤不得施用，又喟曰：「丞哉，丞哉！余不負丞，而丞負余。」則盡枿去牙角，一躡故跡，破崖岸而為之《昌黎文集》作「文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之」。。丞廳故有記[1]，壞漏汚不可讀，斯立易桷與瓦，墁治壁，悉書前任人名氏。庭有老槐四行，南牆鉅竹千梃，儼立若相持，水瀕瀕循除鳴，斯立痛掃溉，對樹二松，日哦其間。有問者，輒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輒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輒」。對曰：「余方有公事，子姑去。」考功郎中知制誥韓愈記。

燕喜亭記

太原王宏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宏」。中在連州，與學佛人景常元慧遊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游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遊」。，異日從二人者，行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其居之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其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之」。後，邱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邱」。荒之間《昌黎文鈔》作「間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閒」。，上高而望，得異處焉。斬茅而嘉樹列，發石而清泉激，輦糞壤，燔楹翳。卻立而視之，出者突然成邱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邱」。，陷者呀然成谷，窪者為池，而闕《昌黎文鈔》作「缺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闕」。者為洞，

若有鬼神異物陰來相之。自是宏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宏」。中與二人者，晨往而夕忘歸焉，乃立屋以避風雨寒暑。既成，愈請名之，其邱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邱」。曰「俟德之邱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邱」。」，蔽於古而顯於今，有竢之道也；其石谷曰「謙受之谷」，瀑曰「振鷺之瀑」，谷言德，瀑言容也；其土谷曰「黃金之谷」，瀑曰「秩秩之瀑」，谷言容，瀑言德也；洞曰「寒居之洞」，志其入時也；池曰「君子之地」，虛以鍾其美，盈以出其惡也；泉之源曰「天澤之泉」，出高而施下也；合而名之以屋曰「燕喜之亭」，取詩所謂「魯侯燕喜」者頌也。

於是州民之老，聞而相與觀焉，曰：吾州之山水名天下，然而無與「燕喜」者比。經營於其側者相接也，而莫直其地。凡天作而地藏之，以遺其人乎？宏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宏」。中自吏部郎貶秩而來，次其道途所經，自藍田入商洛，涉淅湍，臨漢水，升峴首以望方城；出荊門，下岷江，過洞庭，上湘水，行衡山之下；繇郴踰嶺，蝯狖所家，魚龍所宮，極幽遐瑰詭之觀，宜其於山水飫聞而厭見也。今其意乃若不足，《傳》曰：「知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智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知」。者樂水，仁者樂山」。宏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弘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宏」。中之德與其所好，可謂協矣。智以謀之，仁以居之，吾知其去是而羽儀於天朝也不遠矣。遂刻石以記。

河南府同官記

永貞元年，愈自陽山移江陵法曹參軍，獲事河東公。公嘗與其從事言：建中初，天子始紀年更元，命官司舉貞觀、開元之烈，羣臣惕慄奉職，命材登良，不敢私違。當時自齒朝之士而上，以及下百執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職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執」。事，官闕一人，將補，必取其良。然而河南同時於天下稱多，獨得將相五人。故於府之參軍，則得我公，於河南主簿，則得故相國范陽盧公，於汜水主簿，則得故相國今太子賓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賨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客滎陽鄭公，於陸渾主簿，則得相國今吏部侍郎天水趙公，於登封主簿，則得故吏部尚書東都留守吳郡顧公。盧公去河南，為右補闕，其後由尚書左丞至宰相。鄭公去汜水，為監察御史，佐山南軍，其後由工部侍郎至宰相，罷而又為。趙公去陸渾，為右拾遺，其後由給事中為宰相。顧公去登封，為監察御史，其後由京兆尹至吏部尚書東都留守。我公去府為長水尉，其後由膳部郎中為荊南節度行軍司馬，遂為節度使，自工部尚書至吏部尚書。三相國之勞在史冊。顧吏部慎職小心，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時有聲。我公愿潔而沈密，開亮而卓偉，行茂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宗，事修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

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官，嗣紹家烈，不違其先。作帥南荊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荊南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南荊」。，厥聞休顯，武志既揚，文教亦熙，登槐贊元，其慶且至。故好語故事者，以為五公之始迹也同，其後進而偕大也亦同。其稱名臣也又同，官職雖分，而功德有巨細，其有忠勞於國家也同，有若將同其後，而先同其初也。有聞而問者，於是焉書。

既五年，始立石，刻其語河南府參軍舍庭中。於時河東公為左僕射宰相，出藩大邦，開府漢南。鄭公以工部尚書留守東都。趙公以吏部尚書鎮江陵。漢南地連七州，戎士十萬，其官宰相也。留守之官，居禁省中，歲時出旌旗，序留司文武百官於宮城門外而衙之。江陵故楚都也，戎士五萬。三公同時，千里相望。可謂盛矣。河東公名均，姓裴氏。

畫記

雜古今人物小畫共一卷：騎而立者五人，騎而披甲載兵立者十人，一人騎執大旗前立，騎而披甲載兵行且下牽者十人，騎且負者二人，騎執器者二人，騎擁田犬者一人，騎而牽者二人，騎而驅者三人，執羈靮立者二人，騎而下倚馬臂隼而立者一人，騎而驅涉者二人，徒而驅牧者二人，坐而指使者一人，甲冑手弓矢鈇鉞植者七人，甲冑執幟植者十人，負者七人，偃寢休者二人，甲冑坐睡者一人，方涉者一人，坐而脫足者一人，寒附火者一人，雜執器物役者八人，奉壺矢者一人，舍而具食者十有一人，挹且注者四人，牛牽者二人，驢驅者四人，一人杖而負者，婦人以孺子載而可見者六人，載而上下者三人，孺子戲者九人。凡人之事三十有二，為人大小百二十有三，而莫有同者焉。

馬大者九匹。於馬之中，又有上者，下者、行者、牽者、涉者、陸者、翹者、顧者、鳴者、寢者、訛者、立者、人立者、齕者、飲者、溲者、陟者、降者、痒磨樹者、噓者、嗅者、喜相戲者、怒相踶齧者、秣者、騎者、驟者、走者、載服物者、載狐兔者。凡馬之事二十有七，為馬大小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小大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大小」。八十有三，而莫有同者焉。

牛大小十一頭。橐駝三頭，驢如橐駝之數而加其一焉。隼一。犬羊狐兔麋鹿共三十。旆車三兩。雜兵器弓矢旌旗刀劒矛循弓服矢房甲冑之屬，缾盂簦笠筐筥錡釜飲食服用之器，壺矢博奕之具，二百五十有一。皆曲極其妙。

貞元甲戌年，余在京師，甚無事，同居有獨孤生申叔者，始得此畫，而與余《昌黎文鈔》

作「予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余」。彈棋《昌黎文鈔》作「碁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棊」。，余幸勝而獲焉。意甚惜之，以為非一工人之所能運思，蓋蒐集眾工人之所長耳，雖百金不願易也。明年出京師，至河陽，與二三客論畫品格，因出而觀之。座有趙侍御者，君子人也，見之威然，若有感然。少而進曰：「噫！余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予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余」。之手摸也，亡之且二十年矣。余少時，常有志乎茲事，得國本，絕人事而摸得之，遊閩中而喪焉。居閑《昌黎文鈔》作「閒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閑」。處獨，時往來余懷也，以其始為之勞而夙好之篤也。今雖遇之，力不能為已，且命工人存其大都焉。」余既甚愛之，又感趙君之事，因以贈之，而記其人物之形狀與數，而時觀之，以自釋焉。

徐泗豪三州節度掌書記廳石記

書記之任亦難矣！元戎整齊三軍之士，統理所部之甿，以鎮守邦國，贊天子施教化，而又外與賓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賨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客四鄰交，其朝覲、聘問、慰薦、祭祀、祈祝之文，與所部之政，三軍之號令升黜，凡文辭之事，皆出書記。非閎辨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辯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辨」。通敏兼人之才，莫宜居之。然皆元戎自辟，然後命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天子。苟其帥之不文，則其所辟或不當，亦其理宜也。南陽公自御史大夫豪、壽、廬三州觀察使授節移鎮徐州，歷《昌黎文鈔》與《全唐文》皆作「歷」。十一年，而掌書記者凡《昌黎文鈔》無「賨」字。三人：其一人曰高陽許孟容，入仕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王朝，今為尚書禮部郎中；其一人曰京兆杜兼，今為尚書禮部員外郎觀察判官；其一人隴西李博，自前鄉貢進士授秘書省校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挍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校」。書郎，方為之。南陽公文章稱天下，其所辟，實所謂閎辨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辯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辨」。通敏兼人之才者也。後之人苟未知南陽公之文章，吾請觀於三君子；苟未知三君子之文章，吾請觀於南陽公可知矣：蔚乎其相章，炳乎其相輝，志同而氣合，魚川泳而鳥雲飛也。愈樂是賨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賨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主之相得也，故請刻石以記之，而陷置於壁間，俾來者得以覽觀焉。

科斗書後記

愈叔父[2]當大歷《昌黎文鈔》及《全唐文》皆作「歷」。世，文辭獨行中朝，天下之欲銘述其先人功行，取信來世者，咸歸韓氏。[3]於時李監陽冰，獨能篆書，而同姓叔父擇木善八分，[4]不問可知其人，不如是者，不稱三服，故三家傳子弟往來。

貞元中，愈事董丞相幕府於汴州。[5]識開封令服之者，陽冰子。[6]授余以其家科斗《孝經》、漢衛宏《官書》。[7]兩部合一卷，愈寶蓄之而不暇學。後來京師，為四門博士，識歸公。[8]歸公好古書，能通之，愈曰：「古書得其據依，蓋《昌黎文鈔》作「盖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蓋」。可講。」[9]因進其所有書屬歸氏。元和來，愈亟不獲讓，嗣為銘文，薦道功德。思凡為文辭，宜略識字，[10]因從歸公乞觀二部書，得之，留月餘。張籍令進士賀拔恕寫以留愈，[11]蓋《昌黎文鈔》作「盖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蓋」。得其十四五，而歸其書歸氏。

十一年六月四日，右庶子韓愈記。

汴州東西水門記（並序）

貞元十四年正月戊子，隴西公命作東西水門，越三月辛巳朔，水門成。三日癸未，大合樂，設水嬉，會監軍、軍司馬、賓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賨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佐、僚屬、將校《昌黎文鈔》作「挍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校」。、熊羆之士，肅四方之賓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賨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賓」。客以落之。土女穌會，闐郭溢郛。既卒事，其從事昌黎韓愈請紀成績。其辭《昌黎文鈔》作「詞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辭」。曰：

維汴州河水自中注，厥初距河為城，其不合者，誕寘聯鎖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河，宵浮晝湛，舟不潛通。然其襟抱虧疏，風氣宣洩，邑居勿《昌黎文鈔》作「弗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勿」。寧，訛言屢騰，歷《昌黎文鈔》及《全唐文》均作「歷」。載已來，孰究孰思。皇帝御天下十有八載，此邦之人，遭逢疾威，囂童嗷嘑，劫眾阻兵，懍懍栗栗，若墜若覆。時維隴西公受命作藩，爰自洛京，單車來臨。遂拯其危，遂去其疵；弗肅弗厲，薰為太和；神應祥福，五穀穰熟。既庶而豐，人力有餘；監軍是諮，司馬是謀；乃作水門，為邦之郛；以固風氣，以閇寇偷。黃流渾渾，飛閣渠渠，因而飾之，匪為觀遊。天子之武，維隴西公是布；天子之文，維隴西公是宣。河之沄沄，源於《昌黎文鈔》作「于」，《全唐文》作「於」。崑崙；天子萬祀，公多受祉。乃伐山石，刻之日月，尚俾來者，知作之所始。

鄆州溪堂詩記

憲宗之十四年，始定東平，三分其地，以華州刺史禮部尚書兼御史大夫扶風馬公，為鄆、

曹、濮節度觀察等使，鎮其地。既一年，褒其軍，號曰「天平軍」。上即位之二年，召公入，且將用之。以其人之安公也，復歸之鎮。上之三年，公為政於鄆曹濮也適四年矣，治成制定，眾志大固，惡絕於心，仁形於色，摶心一力，以供國家之職。於時沂、密始分而殘其帥，其後幽、鎮、魏不悅於政，相扇繼變，復歸於舊，徐亦乘勢逐帥自置，同於三方。惟鄆也截然中居，四鄰望之。若防之制水，恃以無恐。然而皆曰：鄆為虜巢，且六十年，將強卒武。曹、濮於鄆，州大而近，軍所根柢，皆驕以易怨。而公承死亡之後，掇拾之餘，剝膚椎髓，公私掃地赤立，新舊不相保持，萬目睽睽。公於此時能安以治之，其功為大；若幽、鎮、魏、徐之亂，不扇而變，此功反小；何也？公之始至，眾未孰化，以武則忿以憾，以恩則橫而肆，一以為赤子，一以為龍蛇，憊心罷精，磨以歲月，然後致之，難也；及教之行，眾皆戴公為親父母，夫叛父母，從仇讎，非人之情，故曰易。於是天子以公為尚書右僕射，封扶風縣開國伯以褒嘉之。公亦樂眾之和，知人之悅，而侈上之賜也。於是為堂於其居之西北隅，號曰「溪堂」，以饗士大夫，通上下之志。既饗，其從事陳曾謂其眾言：「公之畜此邦，其勤不亦至乎？此邦之人，累公之化，惟所令之，不亦順乎？上勤下順，遂濟登茲，不亦休乎？昔者人謂斯何！今者人謂斯何！雖然，斯堂之作，意其有謂，而喑無詩歌，是不考引公德，而接邦人於道也。」乃使來請，其詩曰：

帝奠九壃，有葉有年，有荒不條，河岱之間。及我憲考，一收正之，視邦選侯，以公來屍。公來尸之，人始未信，公不飲食，以訓以徇：孰饑無食，孰呻孰歎；孰冤不問，不得分願。孰為邦蟊，節根之螟，羊很狼貪，以口覆城。吹之煦之，摩手拊之；箴之石之，膊而磔之。凡公四封，既富以強，謂公吾父，孰違公令？可以師征，不寧守邦。公作溪堂，播播流水，淺有蒲蓮，深有蒹葦，公以賓燕，其鼓駭駭。公燕溪堂，賓校醉飽，流有跳魚，岸有集鳥，既歌以舞，其鼓考考。公在溪堂，公御琴瑟，公既賓讚，稽經諏律。施用不差，人用不屈。溪有蓫苻，有龜有魚，公在中流，右《詩》左《書》，無我斁遺。此邦是庶。

太學生何蕃傳

太學生何蕃，入太學者廿餘年矣。歲舉進士，學成行尊，自太學諸生推頌不敢與蕃齒，相與言於助教、博士，助教、博士以狀申於司業、祭酒，司業、祭酒撰次蕃之群行焯者數十餘事，以之升於禮部，而以聞於天子。京師諸生以薦蕃名文說者，不可選紀。公卿大夫知蕃者比肩立，莫為禮部，為禮部者，率蕃所不合者，以是無成功。

蕃淮南人，父母具全。初入太學，歲率一歸，父母止之。其後間一二歲乃一歸，又止之，不歸者五歲矣。蕃純孝人也，閔親之老不自克，一日，揖諸生歸養於和州，諸生不能止，乃閉蕃空舍中。於是太學六館之士百餘人，又以蕃之義行言於司業陽先生城，請諭留蕃。於是太學闕祭酒，會陽先生出道州，不果留。歐陽詹生言曰：「蕃仁勇人也。」或者曰：「蕃居太學，諸生不為非義，葬死者之無歸，哀其孤而字焉，惠之大小，必以力復，斯其所謂仁歟！蕃之力不任其體，其貌不任其心，吾不知其勇也。」歐陽詹生曰：「朱泚之亂，太學諸生舉將從之，來請起蕃，蕃正色叱之，六館之士不從亂，茲非其勇歟！」

惜乎！蕃之居下，其可以施於人者不流也。譬之水，其為澤，不為川乎？川者高，澤者卑，高者流，卑者止，是故蕃之仁義，充諸心，行諸太學，積者多，施者不遐也。天將雨，水氣上，無擇於川澤澗溪之高下，然則澤之道，其亦有施乎！抑有待於彼者歟！故凡貧賤之士，必有待然後能有所立，獨何蕃歟！吾是以言之，無亦使其無傳焉。

圬者王承福傳

圬之為技，賤且勞者也，有業之，其色若自得者。聽其言，約而盡。問之：王其姓，承福其名，世為京兆長安農夫。天寶之亂，發人為兵，持弓矢十三年，有官勳，棄之來歸，喪其土田，手鏝衣食，餘三十年。舍於市之主人，而歸其屋食之當焉。視時屋食之貴賤，而上下其圬之傭以償之，有餘，則以與道路之廢疾餓者焉。

又曰：粟，稼而生者也，若布與帛，必蠶織而後成者也，其他所以養生之具，皆待人力而後完也，吾皆賴之。然人不可遍為，宜乎各致其能以相生也。故君者，理我所以生者也；而百官者，承君之化者也。任有小大，惟其所能，若器皿焉。食焉而怠其事，必有天殃，故吾不敢一日舍鏝以嬉。夫鏝易能，可力焉，又誠有功，取其直，雖勞無愧，吾心安焉。夫力易強而有功也，心難強而有智也，用力者使於人，用心者使人，亦其宜也，吾特擇其易為而無愧者取焉。

嘻！吾操鏝以入富貴之家有年矣，有一至者焉，又往過之，則為墟矣；有再至三至者焉，而往過之，則為墟矣。問之其鄰，或曰：噫！刑戮也。或曰：身既死，而其子孫不能有也。或曰：死而歸之官也。吾以是觀之，非所謂食焉怠其事，而得天殃者耶！非強心以智而不足，不擇其才之稱否而冒之者耶！非多行可愧，知其不可而強為之者耶！將貴富難守，薄功而厚享之者耶！抑豐悴有時，一去一來而不可常者耶！吾之心憫焉，是故擇其力之可能者行焉。樂富貴而悲貧賤，我豈異於人哉！

又曰：功大者，其所以自奉也博，妻與子皆養於我者也，吾能薄而功小，不有之可也。又吾所謂勞力者，若立吾家而力不足，則心又勞也，一身而二任焉，雖聖者不可能也。

愈始聞而惑之，又從而思之，蓋賢者也，蓋所謂「獨善其身」者也。然吾有譏焉，謂其自為也過多，其為人也過少，其學楊朱之道者耶？楊之道，不肯拔我一毛而利天下，而夫人以有家為勞心，不肯一動其心以畜其妻子，其肯勞其心以為人乎哉！雖然，其賢於世之患不得之而患失之者，以濟其生之欲貪邪而亡道以喪其身者，其亦遠矣！又其言有可以警予者，故予為之傳而自鑒焉。

毛穎傳

毛穎者，中山人也。其先明視，視佐禹治東方土，養萬物有功，因封於卯地，死為十二神。嘗曰：「吾子孫神明之後，不可與物同，當吐而生。」已而果然。明視八世孫驁，世傳當殷時居中山，得神仙之術，能匿光使物，竊妲娥、騎蟾蜍入月，其後代遂隱不仕雲。居東郭者曰兪，狡而善走，與韓盧爭能，盧不及，盧怒，與宋鵲謀而殺之，醢其家。

秦始皇時，蒙將軍恬南伐楚，次中山，將大獵以懼楚，召左右庶長與軍尉，以《連山》筮之，得天與人文之兆，筮者賀曰：「今日之獲，不角不牙，衣褐之徒，闕口而長須，八竅而趺居，獨取其髦，簡牘是資，天下其同書，秦其遂兼諸侯乎！」遂獵，圍毛氏之族，拔其豪，載穎而歸獻俘於章台宮，聚其族而加束縛焉。秦皇帝使恬賜之湯沐，而封諸管城，號曰管城子，日見親寵任事。穎為人強記而便敏，自結繩之代以及秦事，無不纂錄。陰陽、卜筮、占相、醫方、族氏、山經、地誌、字書、圖畫、九流、百家、天人之書，及至浮圖、老子外國之說，皆所詳悉。又通於當代之務，官府簿書、市井貨錢注記，惟上所使。自秦皇帝及太子扶蘇、胡亥、丞相斯、中車府令高，下及國人，無不愛重。又善隨人意，正直、邪曲、巧拙，一隨其人，雖見廢棄，終默不泄。惟不喜武士，然見請，亦時往。累拜中書令，與上益狎，上嚮呼為「中書君」。上親決事，以衡石自程，雖宮人不得立左右，獨穎與執燭者常侍，上休，方罷。穎與絳人陳元、宏農陶泓及會稽褚先生友善，相推致，其出處必偕。上召穎。三人者不待詔輒俱往，上未嘗怪焉。

後因進見，上將有任使，拂拭之，因免冠謝，上見其發禿，又所摹畫不能稱上意，上嘻笑曰：「中書君老而禿，不任吾用，吾嚮謂君中書，君今不中書耶？」對曰：「臣所謂盡心者也。」因不復召，歸封邑。終於管城。其子孫甚多，散處中國夷狄，皆冒管城，

惟居中山者，能繼父祖業。

太史公曰：毛氏有兩族：其一姬姓，文王之子封於毛，所謂魯、衛、毛、聃者也，戰國時有毛公、毛遂。獨中山之族，不知其本所出，子孫最為蕃昌。《春秋》之成，見絕於孔子，而非其罪。及蒙將軍拔中山之豪，始皇封諸管城，世遂有名，而姬姓之毛無聞。穎始以俘見，卒見任使，秦之滅諸侯，穎與有功，常賞酬勞，以老見疏，秦真少恩哉！

↑ 引《容齋四筆》卷五，時有蜀本，此二句斷作「破崖岸為文丞。廳故有記」。

↑ 名雲卿，仕終禮部侍郎。

↑ 上元辛丑，特進試鴻臚卿兼御史中丞田神功平劉展於淮西，雲卿為《平淮碑》，又為《丞相贈太子太師崔圓廟碑銘》，二碑並載姚鉉《文粹》。李太白《武昌宰韓君去思碑》云：「雲卿文章冠世」。皇甫持正《公神道碑》云：「先叔父雲卿，當肅代朝，獨為文章官。」李習之誌其妻母墓曰：「禮部君好立義節，有大功於昭陵，其文章出於時，而官不甚高。」習之妻，雲卿孫女也。觀此，則公所云，蓋可見矣。

↑ 擇木，代宗時官禮部尚書。杜子美《李潮八分歌》云：「尚書韓擇木，騎曹蔡有鄰，開元以來數八分」。同姓，閣、蜀本如此，或只作配。善或作蓋，或作蓋能，非是。今按：《禮》云：五世祖免，殺同姓也。公於擇木，已無服矣，故以同姓言之。

↑ 董丞相晉，貞元中鎮汴州。

↑ 服之或作復之。

↑ 《官書》，《新唐·志》作《字書》，考之《杜林傳》及《陳蕃傳》註，非也。衛宏字子敬，光武時為議郎。

↑ 歸登，字沖之。

↑ 或無其字。據依，或作依據。《左氏》：「無所據依。」

↑ 或無道字，識下或有古字。

↑ 或無愈字。